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DCO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力高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2)

補充公告

茲提述力高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三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貸款人中萬國際有限公司(「貸款人」)執行擔保及收購被抵押股份中力高健康生活有限公司(「力高健康」)的48,000,000股普通股(「目標股份」)，相當於力高健康已發行股本的24%，代價為45,120,000港元(「該出售」)。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澄清上市規則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由於本公司缺乏財務資源償還被要求的數額，故該出售乃由貸款人及接管人執行。由於該出售乃由接管人於對目標股份實施擔保後發起及進行，故該出售並非由本公司發起，且該出售的進行、時間及條款均不在本公司控制範圍內。

因此，出售目標股份就本公司而言屬被動性質，且該出售並不構成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之須予公佈交易。

該公告所載「上市規則涵義」一節旨在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資料，使其能夠了解該出售的規模及其對本集團的影響。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的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力高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若虹

香港，二零二六年七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若虹先生太平紳士、黃若青先生及唐承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范嘉琳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安達源先生 *SBS*，*BBS*、譚錦球博士 *GBS*，*SBS*，太平紳士及葉棣謙先生。